

非法出售银行卡洗钱300余万

两女子被依法批捕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马万两)近年来,电信网络犯罪呈高发态势,且套路频出、花样翻新,不法分子为牟取非法利益,明知是非法所得仍提供银行卡、手机卡、对公账户等为犯罪分子“洗黑钱”。1月13日,太湖县检察院依法对两名女子徐某和宋某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批准逮捕,对该类犯罪依法从严打击。

2021年10月份,犯罪嫌疑人徐某为了退回网贷手续费,在他人的指使下,配合他人以自己名义注册成立公司,并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11月2日,徐某在银行工作人员的提醒下,明知不能出售、出借、出租对公账户以及相应的惩戒措施及法律后果,且明知指使人曾经要求其给他人“背债”,且可能会将该

公司用于贷款的情况下,仍开通公司对公账户,并将公司资料及对公账户信息交予对方,致使该对公账户被用于诈骗他人财物,共计骗取资金369.6万元。

同年11月份,犯罪嫌疑人宋某与朋友何某(另案处理),为赚钱还网贷,在明知出售银行卡涉嫌违法犯罪,且明知他人购买银行卡用于赌博犯罪活动,仍至天津市、北京市开办银行卡和手机卡,并将银行卡、手机卡出售给他人,致使该银行卡被用于诈骗他人财物。上述资金369.6万元中有100万元被转入宋某银行卡账户,后继续被转移至其他账户。

检察官提醒:随着微信及各种App的普及,手机、网络等给大家带来更多方便和快捷的同时也被别有用心之人利用,成为非法敛财的工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不一定是直接的实施诈骗方,但明知他人实施电信网络犯罪,仍然为其提供服务和帮助,从事非法牟利的活动,同样是违法犯罪行为。广大群众要重视个人信息安全,千万不要贪图蝇头小利而向他人出租、出售、出借自己的银行卡、手机卡、对公账号等第三方支付账号和密码,不要因为心存侥幸成为电信网络诈骗团伙的帮凶。电信及网络并非法外之地,法律必将严惩。

检察机关也在此警告为谋取非法利益实施网络诈骗的人员,即刻收手,主动到司法机关投案自首,争取宽大处理。检察机关将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对主动投案、认罪认罚的,依法予以从轻、从宽处理。

拖欠15万余元工资 欠薪老板 跨省逃匿被抓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汪迎庆 通讯员 刘谕蓉)一老板拖欠工人工资15万余元,并以逃匿的方式拒不支付。为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自全市“守护平安——砺剑行动”开展以来,安庆经开公安分局不断强化对相关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于近日成功抓获一名拒不支付劳动报酬外省逃犯。

1月10日,安庆经开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接浙江海宁警方线索:一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逃犯在安庆经开区有活动轨迹。办案民警通过大数据研判分析和进一步调查取证,很快锁定了逃犯夏某的具体落脚点。当天下午,办案民警快速出击,在安庆经开区某小区内将夏某抓获归案。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夏某如实供述了其于2021年7月拖欠浙江海宁某服装厂工人工资15万余元并逃匿的犯罪事实。目前,夏某已被移交浙江海宁警方。

警方同时提醒,劳动者依法享有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任何有支付能力却拒绝支付、逃匿支付的行为都涉嫌违法犯罪。



1月12日,因子女主动留在异地过年,怀宁县平山镇青年志愿者来到平山社区王业元老人家里,送去围巾、手套及生活用品,并陪老人聊天、帮助做家务。

春节临近,由于疫情和工作原因,一部分人主动留在异地过年,而在家中年迈的父母成为他们最大牵挂。该县各级机构想方设法帮助他们解决后顾之忧,精心照料这些不能返乡子女的父母,让老人们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通讯员 檀志扬 杨兰兰 摄

上门推销的净水器第二天就无法使用

市市场监管局:进一步调查核实处理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1月15日,曹先生反映:在帮考网报名参加消防工程师考试,后因个人原因未能参加学习,现申请退款,但帮考网拒绝退费,请市场监管部门帮助解决。

市市场监管局回复:经了解,反映人报名时已与帮考网签订相关协议,协议中就有关退款事项也进行了明确。反映人系个人主观放弃继续学习和考试,暂未发现帮考网有违法和违约行为。经与帮考网售后联系,考虑反映人的实际情况,售后表示将请示公司上级后予以答复是否退款。市场监管局将持续跟踪退款情况,待售后答复后再作进一步处理。

●1月15日,黄先生反映:家住罗岭镇,前不久有人上门推销荣事达净水器,安装后,净水器第二天就无法正常使用,拨打售后的电话也

联系不上,现请市场监管部门帮助解决。

市市场监管局回复:经调查,反映人所购商品为上门推销方式,目前已无法找到销售人员,执法人员拨通了反映人提供的销售电话,但对方称并未参与销售,而是仅提供售后服务,若确有产品质量问题可直接联系厂家安排售后。市市场监管局将根据反映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进一步的调查核实处理。市市场监管局提醒广大消费者,如发现有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可拨打消费者投诉举报热线12315进行反映。

●1月17日,耿女士反映:长凤乡棚改后使用房票购房资金未到账问题。

迎江区政府回复:经了解,反映人房票开据在地块一,但因地块一

项目没有结余资金,改为从地块三项目申报,此户资金已提交城投公司申请,近期将落实到位。

●1月17日,吴女士反映:华康新村无健身器材问题。

迎江区政府回复:反映人要求在华中路街道皖江社区华康电脑城二楼平台西侧安装健身器材。此平台下面一层为康熙农贸市场,二层为华康电脑城,平台上面有10栋居民,居住着312户约600人。因华康新村是商住楼,安装健身器材后平台承受重量增加,存在康熙河菜市场顶部脱落的安全风险,迎江区将组织专业人员认真勘察后,再决定是否安装。

●1月17日,朱女士反映:钱牌楼改造老年活动中心防盗网拆除后未恢复问题。

迎江区政府回复:经钱牌楼社区工作人员现场察看,该处未恢复防盗网为市经信委老年活动中心,在老旧小区改造中拆除。社区已联系老旧小区改造方负责人,约定近期到现场察看,并予以恢复。

“违章王” 违章195起被查

扣582分

罚款34500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徐侃 通讯员 姚笃留 江洪宏)

1月13日,桐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守护平安—砺剑行动”中,通过缉查布控,查获了一辆违法记录达195起,累计记分582分,罚款金额达34500元“违章王”车辆。

当日15时许,桐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六中队民警利用大数据,研判皖HM22XX越野车行驶轨迹,发现其行踪,迅速与辖区交警五中队联系,立即组织警力,联手布控,终于在市区老车站路段将其查获。经查,该车自2017年9月份始,就因违法行为一直未年检,且达到报废年限。进一步检查中,民警发现该车非现场违法行为达到195起,其中闯红灯就高达35起,应扣582分,罚款金额高达34500元。民警依法暂扣蔡某某驾驶证和车辆,将其带往中队接受调查。